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项目要求

一、项目说明

目前济南校区及泰安校区 校（院）工会会员约 1900 人，按照“节日慰问品原则上为中国传统节日习惯的用品和职工必需的生活用品等”基本要求，本次拟采购 2026 年校（院）工会会员每人不超过 2200 元的节日慰问品，采购形式为米面油纸质（电子）提货券，预算金额为 418 万元。

二、项目要求

1、提货券包含物品为米、面、油、肉、蛋、调料等食品、副食品，质量须符合国家食品卫生标准要求。

2、供应商采用实体店投标方式的，供货方需方便职工就近提货，应在济南市或泰安市区有实体店；供应商采用线上品牌投标方式的，供货方提供送货上门服务或在济南市和泰安市有合作提货点，投标文件中列明合作品牌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供货方提供的物品应质优价廉，社会评价良好。

4、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承诺提货券提货范围为“节日慰问品原则上为中国传统节日习惯的用品和职工必需的生活用品等”。

5、供应商在济南校区米面油纸质（电子）提货券控制单价（2200 元）的基础上，竞报不低于控制单价的实际面值，即竞报单张最高额度，实际面值作为评审价格。

6、结算时以实际发放份数为准进行结算，具体发放方式由采购人指定。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	校区	数量	控制单价(元)	单位	预算总价(万元)
----	------	------	----	----	---------	----	----------

1	米面油纸质(电子)提货券	米面油等生活用品提货券。要求中标人签订承诺书,承诺发放的提货券只能提取“符合中国传统节日习惯的用品和职工群众必需的生活用品”	济南校区及泰安校区	1900	2200	张	418
---	--------------	--	-----------	------	------	---	-----

三、商务部分

1、交货期：签订合同后一周内交付并保证正常使用，同时提供提货券的券号明细。

2、质保期：符合国家食品卫生标准要求。

3、交货地点：送至用户指定的交货地点

4、付款方式：以实际发放份数为准进行结算，发放后3个月内进行结算。

5、中标人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相关规定，一经发现中标人及其提供的产品存在以下情况，采购人将有权停止付款并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追究中标人相应的民事及刑事法律责任：

(1) 腐败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或者其他感官性状异常，对人体健康有害的；

(2) 含有毒、有害物质或者被有害物质污染，对人体健康有害的；

(3) 含有致病性寄生虫、微生物或者微生物含量超过国家限定标准的；

(4) 未经动物检疫部门检疫、检验或者检疫、检验不合格的肉类及其制品；

(5) 掺假、掺杂、伪造，影响营养、卫生的；

(6) 用非食品原料加工的，加入非食品用化学物质或者将非食品当作食品的；

(7) 超过所供货物保质期限的。

6、中标人若不能正常供应，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提供有效解决方案，否则采购人将有权停止付款、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追回未使用的额度，并追究中标人相应的民事及刑事法律责任。

7、中标人所供产品应检验合格、无毒、无辐射、无侵权货品，符合国家有关卫生、质量、包装和保质标准。

8、货物有包装的，货物的包装必须完整清洁（无损、无污、无皱），采购人

有权拒收包装不整齐、损坏、脏、已拆封的商品。

9、采购人发现商品出现损坏（包括表面损坏），或出现水渍、串味等导致货物性质改变的，中标人必须无条件退货或更换商品。

10、中标人不得泄露采购人的商业秘密。如泄密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法律责任。

11、售后服务

如货物出现问题，中标人应在接采购人通知 2 小时内做出响应，在 4 小时内答复，12 小时内响应需求并提出解决方案，解决问题。

12、验收

（1）相关货物交付后，采购人将对货物数量、规格等进行核验。如发现货物和规格或者两者都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不符，采购人有权根据核验结果要求供应商立即更换或者提出索赔要求。

（2）合同履行达到验收条件时，中标人向采购人发出项目验收建议。采购人应专门成立履约验收小组，于中标人交付项目且具备验收条件时组织验收，验收人员应与采购人员相分离。验收应严格遵循相应验收规范，按照招标文件和采购合同进行，保证采购项目与招标文件和采购合同内容的一致。